

2023年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 明朝那些事 读后感(精选9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一

元月份买的《明朝的那些事儿》到今天终于断断续续读完了。读起来比较轻松，但太油，有时有的片段略感有淹没主题的不爽，不多总体上还是不错的。明史是很多爱好历史的人喜欢研究的一段历史。我对这也有点兴趣，但看的这方面的书不多且零碎。小时就看过姚雪垠的《李自成》，呵呵，和这本书里描写的可不一样，印象最深的是郝摇旗。

一个穷苦人起家打下的天下历经270多年，期间演绎的悲欢离合忠奸邪正权谋党争实在是让人掩卷而叹。有人说历史是任人打扮的女孩，有人说历史是政客的玩物，还有人说历史是权贵的妓娼，那是讲政治取用，但到我等老百姓就不同，没有那么强的功利性了，但感受肯定是不一样的，也就是一千个《王子复仇记》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那样了。

这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开国皇帝朱元璋、篡位的朱棣、能干而贪财的张居正、奸相严嵩、魏忠贤、勤政廉政而又无力回天的崇祯、清廉敬业的奸臣温体仁、有战略眼光的孙承宗、忠贞的曹文昭、卢象升、有争议的袁崇焕、起义的流寇张献忠、高迎祥、李自成。

这书讲的最多的是权谋党争，作者也认为历史其实就是权力的争夺史。他讲的明朝的那些事儿总的来说就是部宫廷斗争史。用现代的语言来讲历史算是讲的不错的，当然那里面的

谬误我等非明史专家也就是姑妄说之姑妄听之了。

作者最后用“成功只有一个，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人生”做结语，我觉得也许有一定道理。但是这个世界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人生的人极少。一是客观条件限制，二是主观条件的限制，三是绝大多数人是心比天高命比纸薄，最终绝大多数人是以失败告终。我看欲望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动力，也是人生痛苦的缘由。就是心净的佛也有“众生度尽，方证菩提；地狱未空，誓不成佛。”的欲望啊。

看历史既有恍如隔世之感，又有身临其境之叹，一切如过往云烟，但一切又循环往复不能自拔。人啊人！真不知道你是个宇宙的灵长，还是个貌似理性的食利的糟糠之物了。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二

一直以来都对小说与历史颇感兴趣，《明朝那些事》正好是历史与小说的结合，我更是爱不释手。它不仅满足了我对明朝历史的好奇，更让我读到了善恶、美丑与深不可测。

这是一部九十六万字的雄伟巨著，讲述了1344—1644共三百多年间的明朝故事。说是故事而非历史，主要是因为其中很多故事情节的真伪，我无从得知。书中共讲述了明朝16位帝王的风雨王朝故事，其中涉及无数大大小小活灵活现的人物，跃然纸上。

著名的内阁首辅张居正，伟大的政治家，优秀的改革家，也终究逃不过死后被抄家的命运。而他的老师——徐阶，老谋深算却又兢兢业业，蛰伏数十载，只为找到一个合适的机会，一举击垮权倾朝野的奸臣严嵩。他一生谨言慎行，却在与高拱的斗争中，败给了一个小小的江湖术士.....

一代猛将袁崇焕，战功赫赫却为人狂妄，口无遮拦，私自杀害皮岛总兵毛文龙，又在崇祯皇帝面前妄下狂言，最终惨死

于自己那张“管不住的嘴”。

帝王的态度往往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个王朝的气数。辛辛苦苦打下江山的明太祖朱元璋，为了子孙后代，为了大明王朝，他废除丞相制，独揽大权，夜以继日为国事操劳。他的子孙后代又是怎样守护这份硕果的呢？四子朱棣发动靖难之役，夺了自己侄儿的江山，从此建文帝失踪成谜。朱祁钰、朱祁镇兄弟相残，只为大权在握，荣登帝位。

历史呈现给我们的，不仅仅是几百年前发生的事，更是人与人之间的和谐与争斗，是人性的千万面。不论是过去、现在还是未来，你总会遇到像于谦—样“粉身碎骨浑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的清廉之士，也会遇到像严嵩—样时常抱着“走自己的路，让别人无路可走”心态的狭隘之徒。所以，生活形形色色、色色形形，我们要做的，是要睁大双眼，擦亮心灵，堂堂正正做人，干干净净做事。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三

明，是一个伟大的朝代，以前那懵懂无知的我只知道明朝的开国皇帝是朱元璋罢了。而读完了这本书，我才知道大明的伟绩。这是一本难得的好书。

这本书主要讲述了朱元璋开国到被清政府灭国的故事。朱元璋没有背景，没有钱财，这大明都是他徒手争得的。他回首—生，完全可以自豪地说：“我是大明的’缔造者”！

再来看看大明的盛世吧：钱多、人多、繁荣，这是盛世的几个特点。它们是由朱棣、朱高炽、朱瞻基这3个人创造的。在这一段时间里，中国是史上最强国的“候选人”哩！你们说说看，在明的盛世是不是很不赖呢！

你问我最想当哪—位明朝人？那还用说，—定是绝胜千里，与诸葛亮齐名的智慧天才刘基刘伯温哪！他天文地理，历史

文学，哪一样不精通呢？我决定，我一定要成为刘伯温那样的人才，加油！

读了这本书，我的感想可多着哩！先谈谈朱元璋吧！它能平定天下，主要归功于它的人缘。有句话说得好：熟人满天下，知己能几人。可徐达、汤和、周德兴、常遇春、李文忠.....通通都是朱元璋的知己兄弟，这力量不能征服天下才怪呢！我突然想起了我有时跟同学争一些鸡毛蒜皮的事而面红耳赤的场景，心想：“朱元璋能成大器，是因为他肚里能撑船，我这么小气，怎能拥有一个宏伟的企业呢！”所以我下定决心要改掉这个坏毛病。

再看看朱高炽和朱瞻基吧！他们以仁而闻名天下。他们还在暗地里调查民情，是两个好皇帝。可惜它们都英年早逝，没当上几个月皇帝就已经去世了。虽然他们留下的痕迹不多，但是我还是很崇敬他们的，我也要以仁心对待万物，心要宽，肚要大。

我们再来关心一下两位不幸的仁兄——朱祁镇和朱祐樞吧！朱祁镇做了十几年俘虏，还做了十几年囚犯，朱祐樞则差点被掐死和毒死。他们在乱世里生存了十几年后才当上明君。“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他们用智和仁来管理天下。古代的人如此贤明，现在的社会呢，则少了许多圣人，我要做个两袖清风的智者。

好了，话不多说，讲讲灭国的皇帝——朱由检吧，他曾写过6份罪己诏，检讨自己。历史像滚动的车轮，他想阻止它前进，却被撞倒在地，明朝灭亡了。不过朱由检能检讨自己还是好的，这点值得大家学习。

明朝有这么多皇帝，每一个都让我深有感悟，受益匪浅。这确实是一本不折不扣的好书！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四

我本身是个不怎么喜欢历史的人，我不喜欢那些零碎的年代，难记的名字和影响，但当我翻来《明朝那些事儿》的时候，我对历史产生了新的认识。

我看到《明朝那些事儿》第二部，主要讲了“靖难之役”后的事情。靖难之役后，朱棣做了皇帝开始了他辉煌的一生，使大明变成了一个富强的帝国，一个伫立在世界民族之巅的庞然大物。里面的人物，有忠臣，有小人，有帝王，有平民，让我真切地感受到这不只是书中描写的人物，而是真实存在的，有肉有血，栩栩如生的人，就像他真的在我眼前浮现。有朱棣的残忍毒辣有朱高炽的忠厚老实。

既有郑和下西洋的壮举，又有南下讨平安南的伟烈。明朝经历了朱棣的造反，社会的`稳定，“仁宣之治”后的动荡。这些事件和人物都精彩无比。

最让我有感触的是朱祁镇，他在土木堡被敌军也先活捉，后被喜宁陷害。经历了蒙古大漠的风沙，险死屠刀之下，被喜宁的诡计算计，他被当做傀儡，用来向大明要赎金，前前后后经历了九死一生，却还是坚强的活着。后来虽然被救回来，却被他的弟弟朱祁钰视为眼中钉肉中刺，让他回来了以后就处于被囚禁的地位。但他却很满足，他带着急促的步伐向南宫走去，当他打开大门的时候，他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她的夫人看不清来人，因为在漫长的等待岁月中，她已经哭瞎了自己的眼睛，当一切浮华散尽的时候，她还会在这儿等着他，此情可流转，千载永不渝。

朱祁镇这一生，从御驾亲征的威风到被俘，被亲人抛弃的落魄，再到复位时的感慨。一切就像是没有发生一样，似乎他的人生若只如初见，而其中的辛酸，又那是常人可以体会的？由于父亲朱瞻基的早亡，年仅九岁的他便登上这个宝座。说起朱祁镇，也许有点人会对他恨之入骨，但我认为他虽不是

一个明君，却是一个好人。

另一个真正让我佩服的人是著名忠臣于谦，在“京城保卫战”中力挽狂澜，挽救了明帝国。当他保卫京城的时候，这是一场不能失败的战争，如果失败，北方半壁江山必然不保，于谦输不起，大明也输不起。我仿佛看到了他挺骄的背影，不屈的脊骨和视死如归的决心。这一幕幕的画面在我眼前回放。

历史不是残台断瓦，不是古庙荒冢，也不是发黄的书卷，而是挂在人心的一面镜子，让我们看透历史长河，吸取教训。历史不是你想的那么枯燥，历史原来真的很精彩。

明朝那些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五

《明朝那些事儿》，一部讲述一个朝代从崛起到灭亡的长篇小说。翻开这本书，你便会被幽默的语言、风趣的调侃吸引，会被深不可测的帝王心术、尔虞我诈的后宫争宠、杀声震天

的惊险战争深深地带入这段历史中，去感受从明朝开国“洪武四大案”的血腥与杀戮，到结束时清军入关带给他们的绝望与悲凉。故事精彩，使人仿佛身临其境。

这部书从朱元璋讲起。朱元璋为隔壁的地主放了16年的牛，生活十分艰苦。虽然只有一墙之隔，但却明显地反映出当时社会的残酷与黑暗。又因17岁时的一场饥荒，朱元璋的亲人们一一死去。在当时的困境下，朱元璋怀着复仇的怒火和讨口饭吃的侥幸心理，带兵起义。朱元璋颇具军事天赋，历经无数战役，在与陈友谅决一死战后，最终问鼎天下。朱元璋作为一代帝王，一生杀人如麻，他所制造的“洪武四大案”使多少无辜的人丧命啊。不过，他始终是大明王朝的缔造者，在历史的长河中，终究也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

从刘瑾、王振到严嵩、严世藩、魏忠贤，在他们身上，我看到了贪婪、懦弱和恬不知耻，他们加速了这个王朝的覆灭。从徐达、常遇春到袁崇焕、戚继光，我明白了什么是赤胆忠心，什么是为国捐躯，无怨无悔。从方孝孺、海瑞到王守仁，我体会到了他们的清正廉洁，一身傲骨，不管是奸臣当道还是民不聊生，他们永远都坚持自己的信念，永远为老百姓着想。还有李时珍，脚穿草鞋，身背药篓，翻山越岭，访医采药，铸就了《本草纲目》这一巨著。这些熟悉的名字，都代表着一个个的故事，这些故事不是史书中泛黄的书页，而是历史长河中的朵朵浪花，带给我们思索，带给我们启示！

明朝，只是中国历史很短的一个部分，但通过读《明朝那些事儿》这本书，我看到了人性的善恶与永恒的信念，这些点点滴滴，都将永远镌刻在我的记忆中！

《明朝那些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六

读了几个星期了，还没有读完，但收获已经很多了。不仅仅是补习了明朝的那段历史，还领悟到了历史以外的道理，但最大的收获是作者的写作风格！

其中令我印象最深的是朱元璋。朱元璋出生在元朝末期一个农民世家，缺乏食物，于是他就去讨饭吃，做和尚。但到后来，元朝却把朱元璋列为造反成员，以此为借口来杀朱元璋一家。平静的湖面，练不出精悍的水手；安逸的环境，造不出时代的伟人。朱元璋就是在这样的险恶环境下成为一代伟人的。他不得不战斗，而在战斗中，他学会了冷静、坚持与果断。冷静让他能够准确判断局势，甚至在失败后能够正确总结经验；而坚持，能让他在僵持时打破僵局；果断，让他能够从现在的局势中正确而快速地判断。这三件“宝物”结合起来就是一道打不破的心理防线，而朱元璋利用这道防线取得了成功。做一件事，必须要学会冷静、坚持与果断。它们让你准确在判断局势；让你在失败后能重新勇敢地站起来，而不至于崩溃；让你从困境中发现机，只要做每一件事都能非常冷静、坚持和果断，那么所有的困难都能迎刃而解，最终到达成功的彼岸。

看到明朝的吏治，我们现在要幸福多了。起码没有那么多的杀身的危险了。莘莘学子，苦读八年，通过科举，混上了一官半职。不知道哪一天，赶上皇上不高兴，不知什么原因，脑袋就搬家了。小时候在农村，到了夏天的时候，外面的火堆旁，会有大批的飞蛾绕着火堆飞舞。那明亮的火堆，是光明，是希望，是崇高。一批又一批的飞蛾前仆后继扑进火堆

燃烧了自己。这就是追求崇高的代价，而现实中的我们又哪个人不是，象飞蛾一样地向前冲呢？正如，我在前一篇文章中所说，感谢思想家们告诉了我们生活的真谛——活在现在，活好每一天。要不然我们真的不知道自己是谁了。

希望在课堂上老师也可以以幽默的风格来教我们，这样学生会掌握的更好，对课程更有兴趣。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七

其实，原本我对历史充满强烈的好奇心。可是，不知何种原因，也许是老师上课死板没有吸引力，也许是历史真的有写难懂，我的历史一直以来都是拖后腿的科目，久而久之，我渐渐失去对历史的兴趣，更失去读历史的信心。

有一天，同学给我介绍了《明朝那些事》，我捧起它，读得津津有味，每读一段总有一种力量吸引我读下一段。它的故事性强，语言感染力强，使我重拾对历史的兴趣。

这本书语言幽默，比如在介绍朱元璋的时候，“朱元璋最喜欢的颜色：黄色（这个没得选）”。因为黄袍加身说明了朱元璋的身份——皇帝，而且还有备注，使人在读的时候会心一笑。避免读历史的时候的枯燥无味，和历史本身给人带来的沉重感，让人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了解历史，感受历史。其次，本书的语言通俗易懂，没有古文的生涩，也没有诗歌散文的华丽，有的只是平常人看得懂，最一般但最能为人所接受，它用生动的比喻展示给人们复杂的历史。

它把暴露在陈友谅的利剑下的应天，比成一个赤裸裸的孩子。它把朱元璋与陈友谅的决战比作赌局，把他们俩比作赌徒，把无数人的生命比作筹码，而赌注是自己的生命、财富和所有的一切。而且，这本书把复杂简单化，它介绍地主是怎样炼成时，用举例来解释理论，用个别来解释一般，在讲述元与朱元璋的战争时，把战争比作比赛，出现选手发表感言，

介绍参赛选手等形式，给我们视觉享受，在轻松中把一些制度规律和明朝故事讲述给读者。本书还有一大亮点是，它用客观的角度评价历史，不偏不倚。它把历史赤裸裸地展示在我们面前，并发表自己的看法。

它在介绍常遇春时，即说他是天生的先锋材料，武林高手，武艺了得，也指出他的缺点嗜好杀戮。这本书其中写道”元顺帝此时正在上都，听说明军攻来，他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逃跑，带着老婆孩子连夜遁去“讽刺了元得腐败。它在讲述四大惨案时，运用推理，说明了这些事发生有一定的必然性——皇帝专权的需要。

有个读者评价”明朝那些好玩的事儿课堂上学不到“。《明朝那些事》以通俗的小说方式，普及了正史，让我们更愿意了解历史，成为我读历史的材料。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八

最近几天，我一直在看《明朝那些事2》。我觉得解缙非常有意思。

解缙（1369~1415），于1388年一举考中了进士，进入朝廷，受到了朱元璋的重用。在朝不保夕的朝廷中，他勇敢的上书劝阻朱元璋，最终把朱元璋惹恼了，被留到十年后再用。到了朱棣手中还是不乖，迎来了最终的死亡。

解缙死了也不是白死，他留给了我们一本《永乐大典》和值得我们学习和改进的优缺点。

他的优点：

- 1、非常大的勇气，有了勇气，才能上书劝阻这两位易怒的皇帝。我们要在生活中具备一定的勇气。可惜的是，这位官场小朋友勇气过剩，给自己找了麻烦，这个我们下面再说。

2、聪明好学，这个无需遵循物极必反的原则，越好学越好。我们要尽量的多读书，养成好学这个好习惯。

他的缺点：

1、勇气太多了，多次说皇帝的坏处，弄的两位皇帝不开心了，朱元璋把它扔回家，朱棣狠一些，直接用完后杀了。我们要随时记住物极必反这个原则，免得惹麻烦。

2、不会看时机，导致了踢回家之后再被砍头。我们对于某些人要看准时机再劝说，免得被揍。

我整理的就这么多，谢谢阅读我这篇文章。

那些人那些事读后感篇九

这一周，我读完了一本书，这本书的名字叫汉朝那些事，这本书主要就是讲的大汉帝国——汉朝四百年的兴衰历史，这本书非常的好，我很喜欢。

这本书的主要内容是在公元前247年二月那个早上，大汉朝的你一个皇帝、刘邦，降生了，而值得大家奇怪的就是刘邦的叫声有72颗痣，而这些不起眼的黑痣，让刘邦以后的发迹有了飞一般的感觉。就这样，刘邦经过重重的困难，当了皇帝，建立了大汉朝，从此，大汉朝就开始了长达四百年的统治阶段。

在这一本书中，我觉得最有意思的就是在汉武帝时期的金屋藏娇变成冷屋藏娇，就让我给大家讲一下吧！

大家都听过金屋藏娇这个成语的，而这个成语就是汉武帝对他的皇后陈阿娇的承诺，而为什么会变成冷屋藏娇呢？是因为，汉武帝即位之后，又看中了它的第二任皇后——卫子夫，这时，陈阿娇就吃醋了，就跟汉武帝闹，其实，汉武帝并不

爱陈阿娇，只是小时候陈阿娇的母亲馆陶公主为汉武帝和陈阿娇定的一门娃娃亲，所以，汉武帝烦了，就废了陈阿娇这个皇后，然后立卫子夫当皇后。

通过这件事情，我觉得汉武帝很绝情，要不是陈阿娇，他能当上皇帝吗？最后发生事变，汉武帝把他的儿子和卫子夫都杀了，而事情搞清楚之后，他只把他的儿子埋葬了，却没有管与他做了38年夫妻的卫子夫，当然，这都是后话，就说汉武帝很绝情，而正是因为汉武帝这种做法才让大汉帝国非常强盛。

通过读《汉朝那些事》这本书，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如果人有本事，人就会变得强大了，才不会被别人欺负，所以我们要自信、自强，做一个顶天立地的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创造出自己的一片天地。